

8. **重申**发展权利是一项不可剥夺的人权；

9. **又重申**国际和平与安全是充分实现发展权利的基本要素；

10. **确认**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都是不可分割和相互关联的；

11. **认为**所有会员国必须在尊重各国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基础上促进国际合作，包括各国民众有权自由选择其自己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制度，以期解决经济、社会和人道主义的各种国际问题；

12. **表示关切**既定规范和原则同世界各地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实际情况之间存在的差距；

13. **促请**所有国家与人权委员会合作，增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

14. **重申**需要在国家和国际各级创造条件，全面增进和保护个人和各国民众的人权；

15. **再次重申**为了便利充分享受所有人权而不损及个人尊严，有必要透过在国家一级采取措施，包括规定工人参加管理的措施，以及在国际一级采取措施，包括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以增进教育、工作、保健和适当营养的权利；

16. **决定**联合国系统内关于人权事项的今后工作的方法还应考虑到《发展权利宣言》的内容和其执行的必要性；

17. **决定**将题为“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在联合国系统内可以采取的各种途径、方式和方法”的项目列入其第四十四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988年12月8日

第75次全体会议

43/126. 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在联合国系统内可以采取的各种途径、方式和方法

大会

回顾其有关发展权利的各项决议，特别是1986年12月4日第41/133号决议；

重申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享有发展权利的重要性；

1. **强调**发展权利的实现需要按照《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¹²⁴、《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¹²⁵和《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¹²⁶的规定，进行协调一致的国际和国家努力，在全世界所有地区毫无歧视地消除经济落后、饥饿和疾病；

2. **强调**为此目的，国际合作应针对维持安定和持久的经济增长，并同时采取行动增加对发展中国家的减让性援助，建立世界粮食保障，解决债务负担，消除贸易障碍，促进货币稳定和加强科技合作。

1988年12月8日
第75次全体会议

43/127. 发展权利

大会

回顾大会在其第四十一届会议上颁布了《发展权利宣言》，¹²⁰

并回顾其各项人权委员会各项有关发展权利的决议，并注意到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核可的委员会1988年3月7日第1988/26号决议。²⁷

重申发展权利对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重要性。

念及在颁布《发展权利宣言》之后，委员会进入了旨在执行和进一步加强《宣言》而就此事项进行审议的新阶段。

审议了发展权利问题政府专家工作组的报告¹²⁷以及提交大会第四十三员会议的所有其他有关文件。

¹²⁴第3201(S-VI)号和第3202(S-VI)号决议。

¹²⁵第35/56号决议，附件。

¹²⁶第3281(XXIX)号决议。

¹²⁷E/CN.4/1988/10。